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（通知）

中民协〔2023〕3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规划课题 （学校发展类）结题鉴定工作的通知

各课题负责人：

经研究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拟于 2023 年 6 月集中组织开展 2021 年度规划课题（学校发展类）结题鉴定会。根据《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和《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关于申报 2021 年度课题的通知》相关规定，此次为 2021 年度规划课题（学校发展类）**最后一期**结题鉴定会，请尚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高度重视，按照要求尽快提交相关材料。为保障结题鉴定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题范围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1 年度立项规划课题（学校发展类），按照计划已完成研究且取得预期研究成果的，可申请参加结题鉴定。

二、结题程序

(一) 课题组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秘书处提交结题鉴定材料;

(二)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鉴定;

(三) 对通过结题鉴定的课题进行网上公布,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向课题组颁发结题证书。

三、表彰奖励

结题鉴定结果为“良好”以上的, 将予以表彰和奖励。其中, 鉴定为“优秀”的, 给予 3000 至 5000 元不等的奖励; 鉴定为“良好”的, 给予 1000 至 3000 元不等的奖励。

四、结题材料

(一) 格式要求

所有结题鉴定材料请按照《结题材料目录》(见附件 3) 顺序排版。《结题鉴定申请书》、《课题成果公报》文本格式见附件 1 和 2。

(二) 材料提交

1. **截止日期:**2023 年 5 月 31 日。请务必按期提交, 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 **纸质版材料:**用 A4 纸双面打印装订, 一式两份, 于提交截止日期前邮寄至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秘书处。

3. **电子版材料:**包括结题鉴定材料和《结题鉴定信息统计表》(见附件 4)。结题鉴定材料按照《结题材料目录》(见附件 3) 顺序编辑在同一个文档里, 使用 word 和 pdf 文档, 文档名称统一

为“21 结题+单位名称+课题负责人姓名”，邮件主题为“21 结题+单位名称+课题负责人（或发邮件人员）姓名”。

4. 材料下载：结题所需用表、通知均可在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网站下载。（<https://www.canedu.org.cn>）。

（三）材料寄送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69 号 3 号楼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810 室。

联系人：杜老师

电子邮箱：dxj@canedu.org.cn

联系电话：010-84629952，15201161938

五、特别说明

尚未结题的课题，如不参加本次集中结题鉴定会，视为自动中止课题研究工作，协会不再受理结题鉴定申请。

- 附件：1. 结题鉴定申请书
2. 课题成果公报
3. 结题材料目录
4. 结题鉴定信息统计表

